**鼎湖区2021-2023年办理农机购置补贴程序**

1、对象：为本区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2、申请：申请者在补贴产品产销企业自主购买机具后，本人到区农机技术推广中心提出申请并提交补贴申请资料，也可自行下载农机购置补贴办理手机APP，手机号实名注册登录成功后即可按要求自助办理补贴申请，录入成功后还需尽快到区农机技术推广中心现场进行资料核实与签名按指模确认。购机者为个人的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购机发票原件及复印件、本人农村商业银行存折（卡）原件及复印件、安装类农业设备需提供竣工确认书；购机者为组织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购机发票原件及复印件、与组织名称一致的银行对公账号复印件、安装类农业设备需提供竣工确认书。

3、机具核验，区农机技术推广中心按照《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要点（试行）》等要求，对补贴相关申请资料进行形式审核，对补贴机具进行核验，其中牌证管理机具凭牌证免于现场实物核验。农业农村部门在收到购机者补贴申请后，应于2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对因资料不齐全等原因无法受理的，应注明原因，并按原渠道退回申请；对符合条件可以受理的，应于13个工作日内（不含公示时间）完成相关核验工作。

4公示：区农机技术推广中心在每批资金兑付前，将所受理的申请补贴信息制作《广东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公示表》，在广东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区政府网站及补贴申请点的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予以公示，时限为5个工作日，并公布区农机化和财政部门的举报电话。

5、兑付：经公示无异议后，区农机技术推广中心及时整理好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发放资料送区农业农村局审核，由区财政部门复核无误后，于15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符合要求的购机者兑付资金。

5、农机购置补贴办理手机APP二维码如下：

 

（注：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按照“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方式实施。)

业务咨询电话：2692305

肇庆市鼎湖区农机技术推广中心